

证券代码：871450

证券简称：ST 乐美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6号）

收到日期：2022年8月5日

生效日期：2022年8月1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十二条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91 号）第四十五条规定。广西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应当认真吸取教训，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采取有效措施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公司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广西证监局提交书面报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无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无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后续将根据《监管措施决定书》中关于复议和诉讼的相关程序要求，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或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6 号

乐美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